

银川市教育局 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银川市教育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，依据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银川教育网”——银川市教育局门户网站(www.ycjj.gov.cn)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银川市教育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银川市行政中心7楼741室(邮编：750011，电话：0951-6888717；传真：0951-6888707)。

一、全面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1、深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

坚持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，细化主动公开范围，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年度工作要点和规范性文件，接受群众监督，

序号	名称	发布日期	文号
1	银川市监管系统技术更新改造完善内容	2015年11月14日	
2	关于开展2015年银川市中小学教师专业能力提升活动的通知	2015年11月11日	银教发〔2015〕219号
3	银川市(高中)等职业学校特色专业认定实施办法(试行)	2015年11月09日	银教发〔2015〕212号
4	银川市教育局及直属各中学2014决算公开	2015年09月18日	
5	社会公益及个人举办文化教育培训机构审批办事指南及所需材料	2015年08月14日	
6	关于表彰2014年银川市中小学教师专业能力提升优秀单位和个人的决定	2015年08月04日	银教发〔2015〕54号
7	关于召开银川市教育系统2015年教师节表彰大会的通知	2015年08月01日	银教发〔2015〕38号
8	关于开展第三届“最美银川人”评选活动的通知	2015年08月12日	银教发〔2015〕79号
9	关于表彰2015年银川市优秀青年教师教育先进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	2015年07月21日	银教发〔2015〕74号
10	银川市教育局关于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的通知	2015年06月22日	银教发〔2015〕20号
11	关于深入开展“学校文化建设示范校”创建活动的通知	2015年06月02日	银教发〔2015〕41号
12	关于举办“银川市中小学教师基本功比赛”的通知	2015年05月28日	银教发〔2015〕87号
13	关于2014年度银川市“名师工作室”“特级教师工作室”考核结果的通知	2015年04月23日	银教发〔2015〕63号
14	关于申报“名师工作室”奖励经费的通知	2015年04月07日	银教发〔2015〕31号

确保与公众密切相关的各类便民服务信息准确，及时发布和更新，截至2015年11月份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条。

切实加强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确定分管领导，落实工作机构。明确局长孙武平为第一责任人，牵头抓，落实工作经费。分管领导亲自抓，抓建设、抓督促、抓协调、抓落



实，定期听取汇报，及时研究和解决存在的问题。局综合处具体抓，负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事务。机关各处室共同抓，及时向局办公室提供和审核政府信息。

2、加强信息解读工作

继续增强政策透明度并加强决策公开及解读，认真执行规范性文件审核发布制度，凡是有关重大项目决策性文件，在文件出台前，按程序公开征求意见，听取广大干部群众及专家的意见，加强对反馈信息收集和结果反馈，促进政策的推进落实，进一步提高政策的知晓度。努力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服务平台的信息更新补充，使公众进一步了解教育有关政策。

3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规范银川市教育信息网、银川教育微博、微信平台等信息公开内容，及时、全面，准确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，增强信息发布的主动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继续畅通办事指南等现有公开渠道；今年对原有网站进行了改版，确保网站页面设计人性化，信息链接有效，积极拓展网站互动功能，同时充分发挥广播、电视、报刊等传统媒体的作用，第一时间广泛传播权威、准确的政务信息。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针对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，扩大公众有序参与；提供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文件下载等，提高信息的实用性和易用性，方便群众查询、获取信息。

2015年截止11月份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达100%；受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


4、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。

密切关注涉及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规划建设等关系到我

市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政务舆情，及早发现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正面引导社会舆论。

二、推进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

1、推进行政审批信息公开

加强行政审批项目调整信息公开，围绕国务院关于简政放权的决策部署，及时公开取消、下放、清理行政审批项目信息。继续推进行政许可办理信息公开，加强依据、条件、程序、数量、期限、需要提交材料目录以及办理情况的信息公开工作。行政审批涉及前置条件审批的，都制订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，主动公开行政审批事项目录，及时公开行政审批事项的调整或变更情况。结合网上行政审批服务平台建设，推动行政审批过程及结果的网上公开，扩大审批结果公开范围。

一是加强行政审批过程公开，及时公开建设项目审批情况，通过行政服务中心网上审批系统公开行政审批过程和审批结果；二是主动公开行政执法、行政审批情况，如民办学校行政审批等情况；三是依法及时公布有关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，公开监督检查的情况。

三、继续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

1、财政预算、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。稳妥有序地推进财政预算决算，“三公”经费信息公开，积极向社会主动公开经财政部门批准的预、决算情况表，完善预算编制，积极推动部门预算公开，研究形成部门预算公开的有效方式，增强政府财政资金的透明度，截至11月份我局共公开了3条预算、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信息。

2、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信息公开。积极做好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信息公开。扩大财政专项资金

公开面，公开资金的管理办法、操作流程、分配因素和分配结果等。

四、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公开

教育工作动态信息公开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各项规定，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及时公开发布教育工作动态信息，保障公民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提高



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充分发挥教育信息服务作用。

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将学校网站作为主要信息公开载体，



重点推进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招生、财务类信息的公开工作。其中，招生类信息包括招生计划、招生政策、录取情况，特长生、特色班招生办法及录取结果，中考加分情况公示；财务类信息包括

财务收支管理情况及专项经费安排使用。

五、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

完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、存档备查等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，依法依规答复好每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满足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特殊需求。

六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

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。对新制作和获取的政府信息，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，对确定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，说明依据。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公开前做好保密审查工作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细化公开范围和目录，方便公众查询和获取。

银川市教育局

2015年11月25日